

观察

以“漫游”理念拓展城乡旅游新空间

本地市场具有高频率、重复性、规模大等特点,旅游企业要顺应当前旅游消费特征的变化趋势,以“漫游”理念拓展城乡旅游新空间,创新旅游产品体系和服务流程,不断探索促进旅游市场恢复发展的新途径

□ 特约评论员 王德刚

3月份以来,我国城乡各地先后进入了春季花期和适游季节。受疫情影响,人们出游更加谨慎,但是旅游和休闲活动已经成为人们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跨省游、出境游等远程旅游受限的情况下,以“漫游”为特征的城市“微旅游”、近郊游、乡村休闲游等仍然有着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潜力。

在传统的旅游经营理念中,本地游、周边游往往是不被看好的微利市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旅游企业若着眼本地市场,以创新理念去拓展城市游、近郊游、周边游等新空间,创新产品和服务,还是会有巨大的市场空间。

首先,以“漫游”理念拓展城市旅游空间,开发城市“微旅游”系列产品。“漫游”是一种在广域空间进行的自由度大、更具个性化特征的非点线结构的旅游方式。在城市旅游目的地,除了开发相对成熟的景区、公园、博物馆、艺术馆、纪念馆等旅游休闲

场所外,还分布着众多的文化和自然资源点,如一条老街、一栋老房子、一座古桥,甚至一棵古树、一通石碑、一堵残墙等。这些资源都是具有原真意义的城市文化基因,其背后大多隐藏着一段特殊的历史,甚至是一段精彩的故事。此类资源由于载体规模太小,在常规的旅游产品开发过程中往往不被重视,甚至被舍弃,但如果把它们背后的历史和故事挖掘出来,也会给人以真实的历史感和历史带入感,甚至使人产生心灵的震撼。

因此,深度挖掘、整理这些资源点的历史价值、文化价值、艺术价值,以原真性的方式进行展示和解说,同样会对游客产生感召力,也会有较大的市场。疫情发生以来,春秋旅行社在上海开发了100多条“微游上海”旅游线路,就是将这样的微型资源点挖掘整合起来,打造成了具有市场吸引力的新产品。一些当地的老居民,对这样未加任何改造和修饰的原真性“微旅游”产品也非常感兴趣,成为“微旅游”的主体市场。

其次,结合春季花期,将乡村“漫

游”扩展到更广阔的乡村区域,以更加多样化的乡村游产品吸引本地游客,特别是城市旅游消费者。眼下,乡村的油菜花、杏花、桃花、梨花、苹果花等渐次盛开,优美的田园风光分外迷人。此时,乡村旅游不必再局限于那些资源集聚度较高的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民俗村或服务体系比较完善的传统乡村旅游地,一个普通村庄,村里的一台石磨、一口老井、一个作坊、一座牌坊,村外一片花田、一湾池水、一段河流等,都可以成为游客休闲娱乐的场地和拍照打卡地。因此,乡村“漫游”产品的开发,能够让城市游客更加真切地感受不加雕琢的乡村原真之美,体验美丽乡村传统、淳朴的生活韵味。

最后,以“专享服务”理念开发定制游产品,更加精准锁定目标市场、服务游客。由于疫情防控要求,人数较多的聚集性活动受到限制。从旅游消费者的角度来看,人们不仅对旅游产品和服务的主题性、个性化要求越来越高,也更加注重旅游消费过程的便捷性、安全性和私密性。因此,针对家庭、结伴等群体,以“专享服务”为主要特征的定制游产品越来越受旅游消费者青睐。

“专享服务”定制游产品开发,需要旅行社与景区、饭店、交通、购物等各个单项旅游服务机构密切合作,形成环环相扣的旅游产品链和服务闭环,保障旅游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准,特别是能够充分体现服务过程的专享属性,让“专享服务”成为定制游产品和服务增值的关键。同时,结合城市“微旅游”、乡村“漫游”产品开发,将原真性旅游资源纳入旅游产品组合,为旅游消费者提供主题更加鲜明、个性更加突出、服务更具专享属性的定制游产品。

总之,常态化疫情防控下,采取本地化市场策略是旅游目的地和旅游企业的必然选择。本地市场具有高频率、重复性、规模大等特点,旅游企业要顺应当前旅游消费特征的变化趋势,以“漫游”理念拓展城乡旅游新空间,创新旅游产品体系和服务流程,不断探索促进旅游市场恢复发展的新途径。

时评

解好带薪休假“必答题” 助力旅游市场恢复发展

如何打破阻碍劳动者带薪休假“藩篱”,让职工有条件带薪休假、敢于带薪休假?这不仅是用人单位和员工个人要面对的一道“选答题”,更是摆在全社会面前的一道“必答题”

□ 特约评论员 马振涛

《关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在部署“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任务”时明确提出“落实带薪休假制度”。2022年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的第三个年头,旅游、餐饮等消费服务行业受影响较重。笔者认为,这一背景下,国家文件再次强调落实带薪休假制度,就是希望借此助力旅游市场尽快恢复、拉动国内消费。

相关研究表明,带薪休假对国内旅游消费及其子类消费具有显著的拉动作用,带薪休假人数每增加10%,个体的旅游消费有望增加1.69%。带薪休假是劳动者享有的一项基本权利,我国在2008年发布的《职工带薪休假条例》正式提出带薪休假制度,但时至今日尚未完全落实。在制度推行过程中,既有“不能为之”者,更不乏“不敢为之”者,且不同地区、行业和单位间制度落实得很不平衡、差别很大。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如何打破阻碍劳动者带薪休假“藩篱”,让职工有条件带薪休假、敢于带薪休假?这不仅是用人单位和员工个人要面对的一道“选答题”,更是摆在全社会面前的一道“必答题”。对此,笔者结合国内外带薪休假相关实践和研究,谈几点看法和建议:

首先,要坚持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在发展中解决问题。当前,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已经实现,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不能否认,我国很多产业在全球价值链分工中的位次并不高,全要素生产率相对较低;劳动力市场上,学历、资历一般,技术能力有限的普通劳动者占大多数,甚至有些工作缺乏正规劳动合同,员工带薪休假制度难以保障。

实践表明,低成本、粗放、原始的用工方式和管理手段,难以支撑带薪休假等制度的有效实施。世界上带薪休假制度落实比较好的国家都属于人口数量较少,人均产出较高的发达国家。确保带薪休假落实,要统筹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和劳动力市场整体状况,循序渐进,不能操之过急,更不能“一刀切”。

来论

景观绿地变菜地谁之过?

保护环境需要举全社会之力,每一个居民都不能当旁观者。但相关部门的管护、教育引导更为重要,一条景观步道的管护折射出基层治理的能力和水平

□ 钱立功

据《宁波日报》报道,宁波市鄞州姜山镇有一条美丽的河边景观步道,附近的居民经常散步、观光,可如今绿化带已慢慢被菜农蚕食,河道两侧已不见草坪,放眼望去是一块块开垦过的小菜地,连河边斜坡也不能幸免。沿途步道内的设施大多已经损坏,步道两个出入口处更是垃圾满地。

看到这则新闻,着实让人心疼。一是心疼钱,修建这条景观步道当地政府共投入了3000万元,如今却是这个结果,岂能不让人心疼。二是心疼这片景观地,原本是市民游客散步、观光、休闲的好去处,却被糟蹋成菜地、垃圾场。

对于我国这样一个人口多、就业压力大、经济社会发展人均水平较低的国家,只有“坚持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不动摇,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不断增强内生发展动力,不断推进收入分配体制改革,持续缩小区域、城乡以及不同行业、企业间的收入差距,通过充分就业和高质量发展,做大经济总量“盘子”,才能为彻底解决包括带薪休假等在内的制度落地问题创造宽松的条件。

其次,要建立支持企业员工带薪休假的正向激励机制。现实中,以高度市场化企业为代表的诸多单位,工作岗位大多是“一个萝卜一个坑”,大面积、相对频繁的人员带薪休假,对其有序运转造成的影响很大、负担很重,这就很容易在单位中形成一种不鼓励员工带薪休假的“负向激励”。扭转这一困局,不能把所有希望都寄托在“老板”的仁慈上,把成本都“转嫁”给企业。

笔者建议,有必要协同不同政府主管部门的力量,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工会组织、国家税务总局等,出台针对带薪休假政策的“一揽子”创新政策、机制,如对于企业支持员工带薪休假给予必要的补贴、减税等优惠措施,或强制要求用人单位给不休假员工发放现金补助,“变相”引导企业鼓励员工休假,形成带薪休假的正向激励机制。对于劳动者而言,也可以通过有条件地发放“错峰”消费券、旅游补贴等方式,鼓励更多员工积极响应并行使带薪休假的权力。

最后,进一步完善立法,强化宣传和监督。建议国家层面适时修订《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对其中一些模糊的规定予以具体化;持续完善《劳动合同法》中关于带薪休假制度的法律规定,明确带薪休假权利保护具体内容,强化带薪休假权利被侵害的救济手段,制定可行的实施细则,使带薪休假制度更具操作性;多措并举,加大对带薪休假的宣传力度,使劳动者认识到带薪休假是自己的基本权利,让这一制度成为社会共识;要协同发力,切实发挥社会组织、人民团体以及单位工会组织对带薪休假的内外监督作用,督促更多单位落实带薪休假制度。

“随意刻划”就该依法严惩

对于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就应该施以重罚,让违法者吸取教训,真正起到警示作用,进而推动广大民众遵守规则,养成文明旅游的好习惯

□ 江德斌

据报道,2021年7月11日,一男子在世界自然遗产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贵州铜仁梵净山游玩时,使用登山杖在贵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梵净山金顶摩崖”的石壁上刻划了“丽水陈国”4个字。今年3月25日,贵州省铜仁市江口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被告陈某一一审被判赔偿12万余元。

在石壁上刻了4个字,一审被判罚12万余元,即一个字3万元,如果早知道要付出这么大的代价,恐怕该男子也不会干刻字的蠢事了。对于这个判罚结果公众均认为,对于此类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就应该施以重罚,让违法者吸取教训,真正起到警示作用,进而推动广大民众遵守规则,养成文明旅游的好习惯。

梵净山是世界自然遗产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该游客刻字的“梵净山金顶摩崖”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可以想见,在无比珍贵的摩崖石壁上刻字,必然会对文物和景观造成严重的破坏,并产生恶劣的社会影响。经专业机构鉴定,此举造成文物“部分破损”,对梵净山的景观美学功能和文物造成“不可逆的损害”,12万余元赔偿款包括了文物修复费用、修复方案设计费用、环境损害惩罚性赔偿款等项目。

在旅游景区刻划、涂绘“到此一游”等字迹是不文明行为,虽然满足了当事人的炫耀欲望,却破坏了景区的生态环境和美观,影响到其他游客的正常参观。《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三条规定,以刻划、涂污或者以其他方式故意损坏国家保护的文物、名胜古迹的,按照具体情节轻重,处以警告、罚款、拘留等处罚。同时,旅游部门还会依照相关规定,将其列入旅游“黑名单”,实施联合信用惩戒。

近年来,我国多地对破坏旅游景观、文物等不文明行为依据法律作出

了惩处。比如,江西三清山岩柱被登山者攀钉入26枚岩钉,造成不可逆伤害,且无法修复,法院对三名违法者判罚600万元,并处有期徒刑。北京、河北等发生多起违规在长城涂鸦、刻字案件,涉案游客遭罚款、入拘。这些案件曝光后,均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起到了很大的教育作用。

随着我国旅游业的发展,每年都有大量游客出行,绝大部分游客都能遵守法律和景区规定,践行文明旅游。但仍有少数游客漠视法规,在旅游时任意妄为,出现随地吐痰、乱丢垃圾、攀爬踩踏、刻字涂鸦等不文明行为,不仅有碍观瞻,也给景区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坏。

从各国发展经验来看,对于此类不文明行为,依法严惩才能达到震慑效果。同时,广大游客也应认识到,文明旅游是底线,爱护景观、遵守法规、服从管理,乃是游客最基本的自我修养。

的,擅爬长城可能给长城造成伤害。北京境内明长城多位于山势陡峭地段,由于年久失修,砖石砌体多有松动或坍塌,一些点段的长城甚至已经处于“濒危”状态。随意、任性攀爬,不恰当地攀登都会对已经残损的墙体带来更大的损坏,甚至导致相关点段长城的消失,那将是对我们民族文化遗产最大的伤害。

面对屡屡发生的野长城攀登行为,一方面,需要相关地方和部门切实承担起长城的保护责任,压实举措,加大保护力度。对于违规的攀登行为,要严加查处,加大处罚力度,加大违法成本。另一方面,也可响应网友和专家的意见建议,选择一些经过维修,通过评估可以满足开放条件的长城,以多种方式向公众开放,并落实有效的管理举措。

攀爬“野长城”不仅危险更是违法

随意、任性攀爬,不恰当的攀登都会对已经残损的墙体带来更大的损坏,甚至导致相关点段长城的消失,那将是对我们民族文化遗产最大的伤害

□ 关育兵

春暖花开,户外运动爱好者又动起来了。据媒体报道,近日,微博、微信朋友圈、各短视频平台里晒“野长城”美景的照片和视频层出不穷,不少人不仅私自攀爬未开放段长城,甚至还在网络上总结了各种“打卡攻略”。

长城是世界奇迹,也是中华文明的象征。登上长城,人们不仅能够饱览壮美风光,也是顽强、勇敢品质的显现。或许也正是因为如此,不少人热衷于攀

爬长城,尤其是未开放的“野长城”。位于北京市怀柔区雁栖镇的箭扣长城因奇险而闻名,成为众多户外运动爱好者挑战的目标。在网上热传的视频中,户外运动爱好者手脚并用,在角度近乎垂直的长城墙体上攀爬。攀爬者所踩的部分长城墙体已损毁严重,大大小小的砖块散落下来,隔着屏幕都能感受到惊险。视频留言评论区,网友“注意安全”“下次别爬了”的呼声不在少数,更有理性者提醒“这是文物”:攀爬会加重对长城的损害,不

能为追求刺激和冒险随意攀登。其实,未开放段长城不能攀爬,早有明文规定。《长城保护条例》明确禁止“有组织地在未辟为参观游览区的长城段落举行活动”;禁止“组织游览未批准为参观游览场所的长城”,禁止“攀登未批准为参观游览场所的长城”,从群体和个人两方面对攀爬未开放段长城行为进行了明确规定。可见,攀爬未开放段长城,不仅危险,更是违规行为。

不仅如此,正如一些网友所担忧